

## 深圳市汇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衡阳市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为了加快衡阳市绿色经济建设，衡阳市人民政府与深圳市汇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着优势互补和自愿、平等、互信、互利的原则，于2018年7月24日签订《衡阳市人民政府与汇清科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 二、协议主要内容

#### （一）合作项目

- 1、投资建设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基地。
- 2、投资建设衡阳汇清静脉产业园。
- 3、投资建设德国森域水处理臭氧设备研发制造中心。

#### （二）双方责任及义务

1、甲方对乙方在衡阳投资的环保项目，在税收、财政、土地供给等方面给予相应优惠政策。

2、甲方安排专门领导小组与乙方对接，做好项目建设沟通协调工作，促使项目及尽早尽快落地投产。

3、对于具体合作项目，乙方及其下属子公司、关联公司须依法依规取得项目投资建设主体资格，并以项目合作协议为准。

4、协议涉及的双方实体权利义务，需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由双方依法依规履行完毕全部内部审批程序之后方才生效。

双方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召开会议，推进项目进展，形成会议纪要，落实议定任务。

###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书的签署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业务运营、市场开拓具有积极意义，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对公司的经营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协议书的签署而对交易形成依赖。

### 四、协议风险提示

本协议书为双方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本协议书所涉及的合作事宜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进行，在未来后续相关合同签订、履行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且当前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直接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衡阳市人民政府与汇清科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深圳市汇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6日